

台灣文學史長編23

照見人間不平 ——台灣報導文學史論

林淇濱 著



國立台灣文學館
National Museum of Taiwan Literature

台灣文學史長編 23

**照見人間不平
——台灣報導文學史論**

林淇濬 著

國立台灣文學館出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照見人間不平——臺灣報導文學史論 / 林淇濬著。 初版。
… 臺南市：臺灣文學館，2013.11
面： 公分。（臺灣文學史長編；23）
ISBN 978-986-03-9596-9 (平裝)

1.臺灣文學史 2.報導文學 3.文學評論
863.09 102025777

台灣文學史長編 23

照見人間不平——臺灣報導文學史論

作 者 林淇濬
審 訂 須文蔚
主 編 李瑞騰
執行編輯 林佩蓉
編輯助理 黃敏琪
校 對 丁千惠、林淇濬、林佩蓉、吳青霞、鄭秀婷、普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排版 普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發 行 人 李瑞騰
指導單位 文化部
出版單位 國立台灣文學館
地 址 70041 台南市中西區中正路 1 號
電 話 06-221-7201 傳 真 06-221-8952
電子信箱 pba@nmtl.gov.tw 網 址 www.nmtl.gov.tw

印 刷 普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經銷展售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02-2518-0207)
國立臺灣文學館・雪芙瑞文學咖啡坊 (06-221-4632)
五南文化廣場 (04-2226-0330)
南天書局 (02-2362-0190)
唐山出版社 (02-2363-3072)
府城舊冊店 (06-276-3093)
台灣的店 (02-2362-5799)
啟發文化 (02-2958-6713)
三民書局 (02-2361-7511)
草祭二手書店 (06-221-6872)

初版一刷 2013 年 11 月

定 價／新台幣 250 元整

GPN 1010203289 ISBN 978-986-03-9596-9 (平裝)



- Printed in Taiwan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 著作財產權人 國立台灣文學館
- 本書保留所有權利。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須徵求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書面授權。請洽國立台灣文學館研典組（電話：06-221-7201）

目次 CONTENTS

總序	李瑞騰	1
編輯說明		4
第一章 序言		9
一、虛構與真實：報導文學的兩難		9
二、溯源：台灣報導文學的三源頭		12
三、定義：三種論述的綜合		16
四、鳥瞰：台灣報導文學分期		19
第二章 台灣報導文學的發軔		31
一、新聞媒體與報導記事		31
二、文學刊物與報導文學		38
三、楊逵的「報告文學」書寫		40
四、楊逵的「報告文學」論述		45
第三章 台灣報導文學的潛隱		59
一、從戰後初期到五〇年代		59
二、吳新榮與《震瀛採訪錄》		67
三、六〇年代的沉寂與荒蕪		70
四、《異域》——小說？報導文學？		75

第四章	台灣報導文學之春	81
一、風雲詭譎的 1970 年代		81
二、高信疆開創報導文學之春		85
三、高信疆的報導文學論述		94
四、戰後成長的報導文學家		101
第五章	八〇後的轉向與分支	115
一、從風雲詭譎到雲散天清		115
二、陳映真與《人間》雜誌		120
三、《人間》雜誌的左統路線		125
四、八〇後的報導文學家們		134
第六章	結論	147
文學年表		157
參考資料		180
後記		199

總序

針對作家創作行為及其表現的觀察與思考、評論與研究，總的來說可以用（一）理論、（二）批評、（三）歷史來涵蓋。「理論」可以說是經驗之系統化，處理「是什麼」、「有什麼」、「何以如此」以及「為什麼」等文學的性質與功能問題；「批評」包含詮釋分析和價值判斷，涉及優劣好壞等意義之彰顯；「歷史」包含思潮的激盪、社團與流派的起伏、文類的興衰以及典範的更迭等。前二者可以是各自獨立的範疇，也必將成為文學歷史建構的基礎。

我們把台灣文學視為在台灣這個地理空間所產生的文學，不論其族群、國籍及使用語言。這是一個寬泛的屬地主義，除了在地的本土作家，從外移入或是外移出去者，我們統統把他們編進台灣文學的範疇，前提是他們的作品之質量，一定得經過讀者與時間的考驗。這已涉及前述的理論與批評了，而我們今天要談台灣文學史，首先不可避免的要面臨這些課題。進一步說，「台灣文學」既已學科化，在大學體制內有了自己的系所，中文系，或者通識教育中心，也開設一些相關課程，因此，台灣文學史作為一個科目是必然的，相關的討論與研究必須展開。

以台灣文學史為中心，我們其實已有極豐碩的研究成果，這方面早有整編綜述的必要，但在諸多有關學者各自努力，以及文學史方法學的討論之外，我們可以有什麼樣的作為，讓喜愛文學的人對於台灣

文學有更宏觀的理解？這可能是我們必須進一步思考的。

我於 2010 年 2 月南來國立台灣文學館服務，一方面督導執行既定的事務，也爭取有限的資源擬定了一些新計畫，同時思索任內可能開展的要務。我一直以務實的行動派自我期許，涉及公共事務，特強調主客觀條件的密切配合，因此可行性常是思考的基點。

於是，我開始與館內同仁討論如何面對台灣文學史，同時也清理了當前國內外有關台灣文學史的出版概況，乃逐漸形成一個我稱之為「長編」的構想。為了有效落實，我決定用一個小型委託案來做規劃，那就是 2010 年 4 月底 5 月初啟動的「台灣文學史長編前期研究計畫」，邀請台灣師範大學許俊雅教授來主持，我們一起討論多次後，擬定了近 40 個主題；7 月起，由她帶領甫獲文學博士學位的顧敏耀先生共同執行，本館相關領域同仁也積極投入。同年 9 月，許教授交付館方上百頁的研究成果，自原住民口傳文學，至 1990 年代以後多元豐富的當代文學議題都有，預訂出版 33 冊，為了周全，我除了自己再三閱讀，與研究團隊討論，同時也將此計畫成果送外審查。

我們在 2010 年 11 月正式開始「台灣文學史長編」的撰寫，預計以三階段方式來完成。邀請來參與的作者以年輕學者居多，他們以其專業來面對負責的主題；在此過程中，對於編寫體例及諸多宜注意事項，我們都和他們進行了充分的討論。

「台灣文學史長編」從「原住民口傳文學」開始，接著才是明鄭時期「漢文學的萌芽」；最後二冊為「原住民漢語文學」及「母語文學」。我們振葉尋根，尊重並肯定原住民的口傳文學及其後發展出來的漢語文學，珍惜多音交響的母語文學。至於明鄭以降，歷經清領、日治以及戰後，不同時期的文學現象，我們一方面彰顯其宏觀性，對於文學與政經環境的對應關係，重要的思潮、社群、流派與論爭等，都放大特寫；另一方面，對於在特定的歷史條件下所形成的作家群體、時代文體、特種文類等，亦將盡可能做到細部觀察。

「台灣文學史長編」的編寫計畫，在前人豐厚的基礎上，有學界朋友熱情參與，相關同仁敬謹任事，故能順利推動，預計在 2013 年年底，整體呈現群體努力的成果。世事多變，時間從來都不會停下脚步，只希望當文學在浩瀚的空間穿梭之際，人們不要忘記前輩先賢用心回應變局、織句裁章的苦辛，我們將記下他們心靈的歷史，期待下一輪文學的輝煌盛世。

國立台灣文學館館長

編輯說明

- 一、「台灣文學史長編」（以下稱「長編」）總計 33 冊，以台灣文學發展時間為軸線，編列各冊順序，以阿拉伯數字表記，分次出版。
- 二、「長編」各冊皆為獨立著作，每冊皆有「長編」總序、文學年表（台灣原住民口傳文學除外）、參考資料及作者後記。
- 三、「長編」各冊體例力求一致，惟尊重各冊作者書寫風格、部分用字及符號習慣。
- 四、「長編」各冊依作者視內容訂定「延伸閱讀」或「延伸學習」，放置章節之末，部分因全書結構之故，統一放置於參考資料中，提供讀者參考。

目次 CONTENTS

總序	李瑞騰	1
編輯說明		4

第一章 序言 9

一、虛構與真實：報導文學的兩難	9
二、溯源：台灣報導文學的三源頭	12
三、定義：三種論述的綜合	16
四、鳥瞰：台灣報導文學分期	19

第二章 台灣報導文學的發軔 31

一、新聞媒體與報導記事	31
二、文學刊物與報導文學	38
三、楊逵的「報告文學」書寫	40
四、楊逵的「報告文學」論述	45

第三章 台灣報導文學的潛隱 59

一、從戰後初期到五〇年代	59
二、吳新榮與《震瀛採訪錄》	67
三、六〇年代的沉寂與荒蕪	70
四、《異域》——小說？報導文學？	75

第四章	台灣報導文學之春	81
一、風雲詭譎的 1970 年代		81
二、高信疆開創報導文學之春		85
三、高信疆的報導文學論述		94
四、戰後成長的報導文學家		101
第五章	八〇後的轉向與分支	115
一、從風雲詭譎到雲散天清		115
二、陳映真與《人間》雜誌		120
三、《人間》雜誌的左統路線		125
四、八〇後的報導文學家們		134
第六章	結論	147
文學年表		157
參考資料		180
後記		199

第一章

序言

第一章

序言

一、虛構與真實：報導文學的兩難

台灣的報導文學書寫，自楊逵於 1935 年寫下〈台灣震災地慰問踏查記〉，¹開啟台灣報導文學先河以來，迄今已近八十年。報導文學在台灣扎根、生發，與台灣文學的其他文類一起成長，按理應該也已花繁葉茂，碩果叢生，但就諸實績，無論作品數量或作家人數都與詩、散文與小說等文類相差甚多，其原因甚多，學者須文蔚曾指出報導文學式微的原因約有四端：1. 文學理論變遷；2. 媒體環境變遷，經濟奧援不再；3. 創作艱辛，後繼乏人；4. 理論論述不足。²這四項原因，大體上都屬於文學書寫的外部條件，衡諸詩、小說與散文發展，同樣有此問題，因此，我們必須究問，以同樣不利的外部條件，報導文學何以無法與其他書寫文類舉足並進，開出繁花勝景？換一句話說，即使外部條件惡劣，何以詩、小說與散文佳作競出，而報導文學則質量皆嫌譖薄？

1 楊逵此一報導係源於 1935 年 4 月 21 日的「台中、新竹烈震」，這是台灣自有災情紀錄以來首次最慘重的地震，芮氏地震規模 7.1 級，計死 3,276 人，傷 12,053 人，房屋全毀 17,907 棟，半毀及破損等 36,781 棟。楊逵於震後深入災區，敘其慘狀，前後共發表三篇報導，本文見於東京《社會評論》1 卷 4 號（1935.06）；另有〈台灣大震災記——感想二三——〉，《台灣文藝》2 卷 6 號（1935.06）、〈忘すれゆく災害地—台灣震災地のその後の状況—〉，《進歩》2 卷 7 號（1935.07）。三文詳彭小妍編，《楊逵全集·第 9 卷·詩文卷（上）》（臺南：國立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籌備處，2001），頁 204-229、230-231、267-275。

2 須文蔚，〈導論：再現台灣田野的共同記憶〉，向陽、須文蔚編，《報導文學讀本》（台北：二魚文化出版社，2002），頁 6。

要回答這個問題，必須由報導文學的文類屬性切入。基本上，報導文學是個融合了新聞報導與文學書寫的文類。在新聞報導的這一端，它必須通過忠實紀錄以映現社會真實，所以報導往往被視為新聞寫作的特質，在新聞學領域中將之稱為「新聞文學」，這意味著報導必須以社會現象為主體，深入現場，強調客觀性、真實性，為閱聽人提供精確報導。在報導這端，「新聞是真實的敘述，而文學充其量是可能的敘述」。³ 相對地，由文學書寫的這一端來看，報導文學通常以文學性的散文或小說方式進行書寫，而文學主要是寫作者針對外在社會環境變化，表述其內在心境與感悟的主觀創造，容許虛構性、主觀性。在文學這端，「文學可以主觀、抒情，可以發揮廣大的想像空間」。⁴

「報導文學」作為一種合理文類的兩難命題因焉產生：報導強調客觀與真實，文學強調主觀與虛構，兩者如何結合？如何共容？乃就形成對於報導文學書寫者的嚴酷挑戰。這應該是報導文學式微或難工的關鍵因素，在客觀真實與主觀虛構之間，書寫者如何跨越兩者看似存在的疆界，開創新的語境，從方法論和具體的敘事規約中尋求突破，建構一套嶄新的敘事模式和書寫路徑，顯然也已經是刻不容緩的課題。

從本質上言，新聞、文學，乃至於歷史，都企圖達到並且宣稱它們有能力通過敘事展現真實。新聞敘說的是當下可見的事件，歷史敘

3 李茂政，《當代新聞學》（台北：正中書局，1995），頁24。

4 鄭明娟，〈報導文學與文學的交軌：報導（告）文學初論〉，《當代文學氣象》（台北：光復書局，1988），頁68。

說的是已經亡去的事件，文學則通過一定的情節鋪排和主觀虛構，意圖再現跨越時空界限的想像真實——這三者之間，運用的敘事方法／規約，不盡全然相同：新聞根據採訪、歷史根據文獻，在傳統的話語中，兩者都宣稱「眼見為憑」、根據事實和客觀的敘事規約建立其信度；而文學書寫，以其虛構性在敘事規約上似乎缺乏客觀真實的信度。

然則，何者更靠近真實？何者更屬可信？則歷來仍多有爭議。特別是在羅蘭·巴特（Roland Barthes, 1915-1980）〈歷史的話語〉中，就指歷史像寫實主義小說，產製的並非真實，而是真實性的效果，⁵海登·懷特（Hayden White）也指陳史家筆下的歷史，帶有無可排除的意識形態立場，又以各自習慣的轉義方式（隱喻、轉喻、提喻和諷喻）、編織情節（傳奇、悲劇、喜劇和諷刺文學），通過一定的論證模式（形式主義、脈絡決定論、機械論或有機論），完成歷史的「編纂」。⁶英國史學家詹京斯（Keith Jenkins）更在《後現代歷史學》⁷一書中針對「何謂歷史」強調：

歷史可說是一種語言的虛構物，一種敘事散文體的論述，……

其內容為杜撰的與發現到的參半，並由具有當下觀念與意識形

⁵ Barthes, R., trans. Stephen Bann, "The Discourse of History," in *Comparative Criticism: A Yearbook*, Vol. 3. (Cambridge, Lond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p18.

⁶ 懷特援引亞里斯多德（Aristotle）詩學「論述譬喻」：隱喻（Metaphor）、轉喻（Metonymy）、提喻〔Synecdoche〕與諷喻〔Irony〕，形成「科學與藝術融通綜合」的新史學理論。可參：劉世安譯，《史元：十九世紀歐洲的歷史意象》（台北：麥田出版社，1999）。原書 *White, H. The Historical Imaginat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Europe* (London: Th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3)。

⁷ 此為中譯書名。江政寬譯，《後現代歷史學》（台北：麥田出版社，2000），原書 *On "What is History ?": From Carr and Elton to Rorty and White* (London: Routledge, 1995)。

態立場之工作者，……在各種反觀性的層次上操作所建構出來的。……歷史學家所挪用的那種過去，絕非過去本身，而是存留下來、易取得的蹤跡所表明的一種過去，並通過一系列理論和方法上的不同步驟（亦即，意識形態的立場、轉義、編織情節、以及論證性的模式），而轉化為歷史書寫學。⁸

歷史作為一種敘事，在後現代史學論述下與虛構的文學幾無兩異。而近十年來，傳播研究者也開始注意到「新聞與說故事（news and storytelling）」的關連性，新聞不僅被視為具有敘事結構戲劇成分的「故事」，也被認為有著和小說、虛構文學故事在社會價值意識和社會迷思層面具有一致的結構。⁹歷史作為一種語言的虛構物、新聞作為一種虛構的敘事結構，在這些論述中幾乎等同於文學的虛構。

由此來看，真實與虛構不只是報導文學書寫必須面臨的課題，在新聞報導和歷史撰述中同樣存在。這應該可以提供給發展中的台灣報導文學，無論理論論述或書寫實踐，更多建立文類正當性的理論基礎。文學的虛構，未必有害於報導的真實，報導文學運用文學虛構技法，達到呈現社會真實的目的，就具有其不容質疑的正當性了。

二、溯源：台灣報導文學的三源頭

早期的研究者認為，戰後台灣報導文學有兩大源頭，一為源自中

8 引江政寬譯，《後現代歷史學》，頁293-294。引文有所刪節。

9 蔡琰、臧國仁，〈新聞敘事結構：再現故事的理論分析〉，《新聞學研究》58期（1999.01），頁1-28。